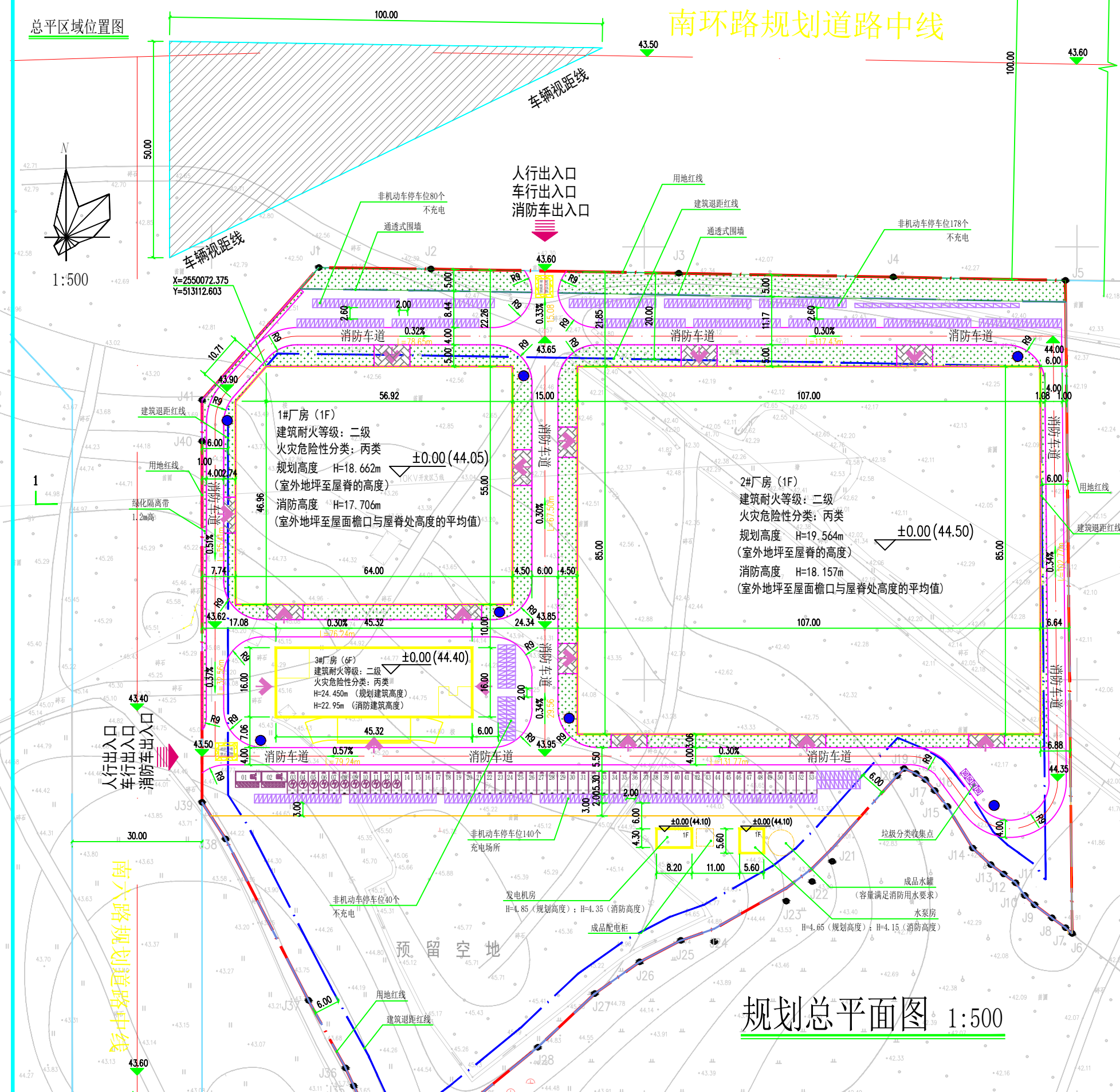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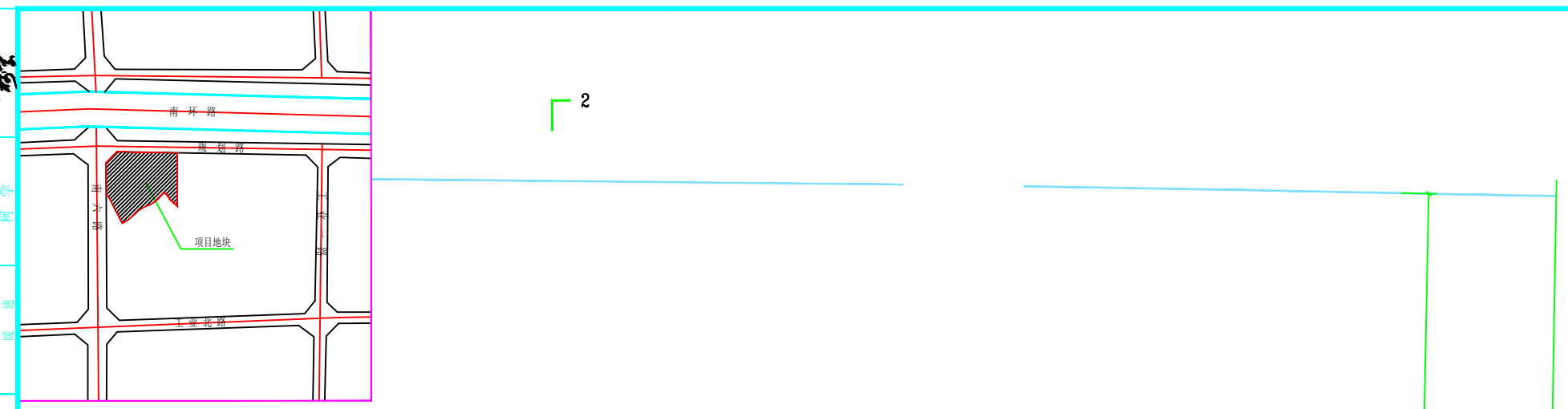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李冰
专业负责人	李冰
审核人	杨朝旭
设计人	朱展现
日期	2024.09



**总图设计说明:**

- 设计依据:
  -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
  - 《贵港市城市总体规划技术规定》(2018年版)
  - 《建筑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
  - 《项目用地规划界限图及总平面设计要点通知单》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2018年版) 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
- 图中坐标和标高系统均与用地红线坐标系统和地形图标高系统一致。
- 图中所注建筑物坐标点均为外墙外角坐标, 所标注的建筑物间的距离或建筑与红线间的距离均为建筑物外墙外角或建筑外角边与红线的最近距离。
- 本图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系统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并取中央子午线为109°30'的1.5°带技术要求进行实施。
- 图中尺寸、坐标和标高均以米为单位。
- 项目地西侧用地范围设置绿化隔离带; 北面按退距要求设置围墙, 东面、南面用地范围设置围墙, 且与隔壁厂区共用一面围墙; 本项目围墙均为通透式围墙。
- 本项目建成充电桩11个, 充电基础设施车位比例20.7%, 满足不低于规划条件20%的比例, 其余停车位预留充电基础设施安装条件。
- 本图是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实测地形图及相关资料进行设计。
- 本项目消防车道坡度不大于10%, 转弯半径不小于9m, 车道最小宽度不小于4m, 且不应小于承受35kN/平方米活荷载; 转弯半径不小于9m, 车道宽度大于等于4m, 车道上空4m范围内不应设置影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架空管线等障碍物; 总平面消防车道坡度均不大于10%。
- 与地块周边高差使用缓坡过渡消化。
- 园区出入口均设置减速带; 做法参见05J927-1/图4/2; 消防车道应设置标志、标线和禁停标志。
- 总平面公共场所的门厅、走道、室外坡道及经常用水冲洗或潮湿、结露等容易受影响的场所, 采用防滑面层。
- 本图园绿部分仅为示意, 具体设计详见园林二次深化图纸且设计应满足规范对消防车道及消防车救援操作场地的设计要求。
- 标识系统设计: 项目设置安全引导标识, 具体包括人行导向标识、紧急出口标志、避险处标志、应急避难场所标志、以及其他促进建筑安全使用的引导标志等。停车场还包括车行导向标识。标识设计结合建筑平面与建筑功能特点结合流线, 合理安排位置和分布密度。

贵港市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对应的降雨量 H (mm)			
70%	75%	55%	85%
24.64	29.87	13.83	43.88

下垫面类型	面积/m²	雨量径流系数	污染削减率(以SS计, %)
硬化屋面	13458.83	0.90	0.90
绿化屋面	0.00	0.40	0.75
水面	0.00	1.00	0.00
混凝土、沥青路面及广场	13906.84	0.90	0.00
大理石路面及广场	0.00	0.60	0.85
透水铺装地面	381.85	0.40	0.85
生态停车场	346.56	0.40	0.85
地面绿地	954.19	0.15	0.60
下沉式绿地	1862.27	0.15	0.60
雨水收集回用蓄水池	/	/	0.85
合计	30910.54	0.82	0.45

地面绿地中, 下沉式绿地率 =		66.12%
屋顶绿化率	0.00%	
除机动车部分路面硬化外, 透水铺装率	52.42%	

设计调蓄容积	V=10H S F	624.45
下沉绿地调蓄容积	Vs=As Hs As为下沉式绿地, 取1862.27m²; H为下沉式绿地蓄水深度, 取0.25m	465.568
雨水收集回用调蓄容积		158.882
合计		158.882+465.568=624.45

注: 1. 场地内多年平均径流量控制率不低于60%, 年径流污染削减率不低于50%。  
 2. 屋面及道路广场雨水就近引入周边下凹绿地。  
 雨水与污水分别与市政雨水与污水管道衔接

**海绵城市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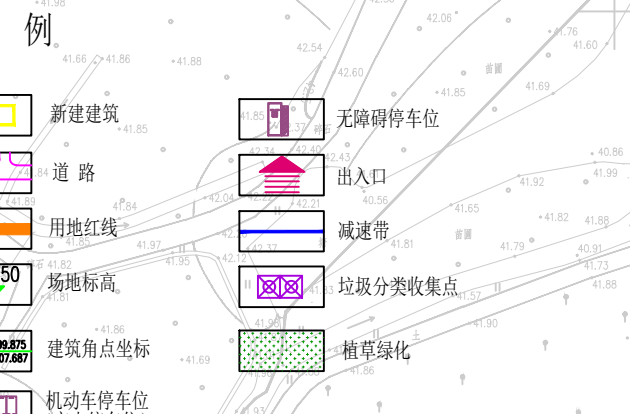
一、设计依据  
 国家、省颁布、制定的相关规范、规定、标准:  
 (1) 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构建(试行)  
 (2) 贵港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  
 (3) 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  
 (4) 建筑与小区雨水控制及利用工程技术规范 GB50400-2016  
 (5)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4-2021  
 (6)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GB/T50378-2019  
 (7)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 GB50015-2019  
 (8) 种植屋面工程技术规程 JGJ155-2013  
 (9) 透水铺装面技术规程 CJ/T188-2012  
 (10) 低影响开发雨水控制及利用工程设计规范 DB/T45-013-2016

二、本项目包含工业建筑

三、海绵城市  
 (一) 多年平均径流总量控制率  
 在70%控制率指标下, 控制雨水量总计624.45m³。根据雨水径流量计算公式:  $W=10 \times c \times H \times F$  (m³), 反算得到需要雨水降雨量达到24.64mm, 此降雨量对应雨水控制率为70%, 满足新建项目不低于60%的要求。  
 (二) 年径流污染削减率  
 雨水通过下渗减排、滞留传输等海绵化措施, 查《贵港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各个地段的削减率, 得径流污染削减率。经计算, 径流污染削减率可达56%, 可以满足年径流污染削减率(一般以年总量去除率计)不低于55%预期目标。  
 (三) 单位不透水面积蓄积容积  
 本项目海绵措施主要采用的措施有透水铺装, 下凹式绿地等。通过设置下沉式绿地等进行调蓄, 地块内的部分屋面及场地(即排水方向向道路一侧)的雨水进行收集, 道路均采用透水铺装道路, 降低雨水径流系数。单位下沉式绿地面积为1862.27m², 下沉250mm, 总调蓄容积为465.568m³。

**主要综合经济技术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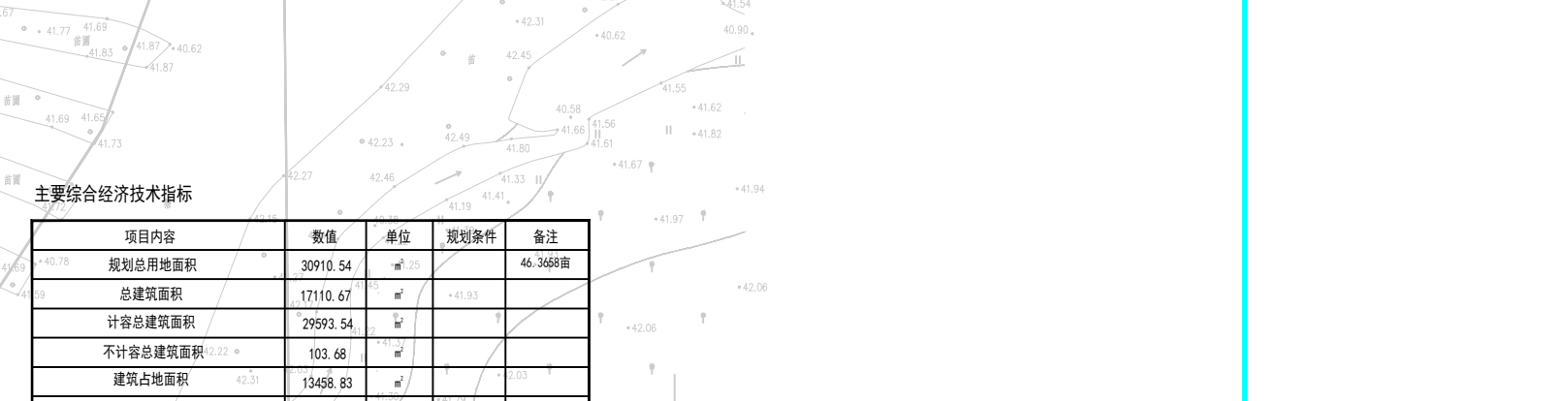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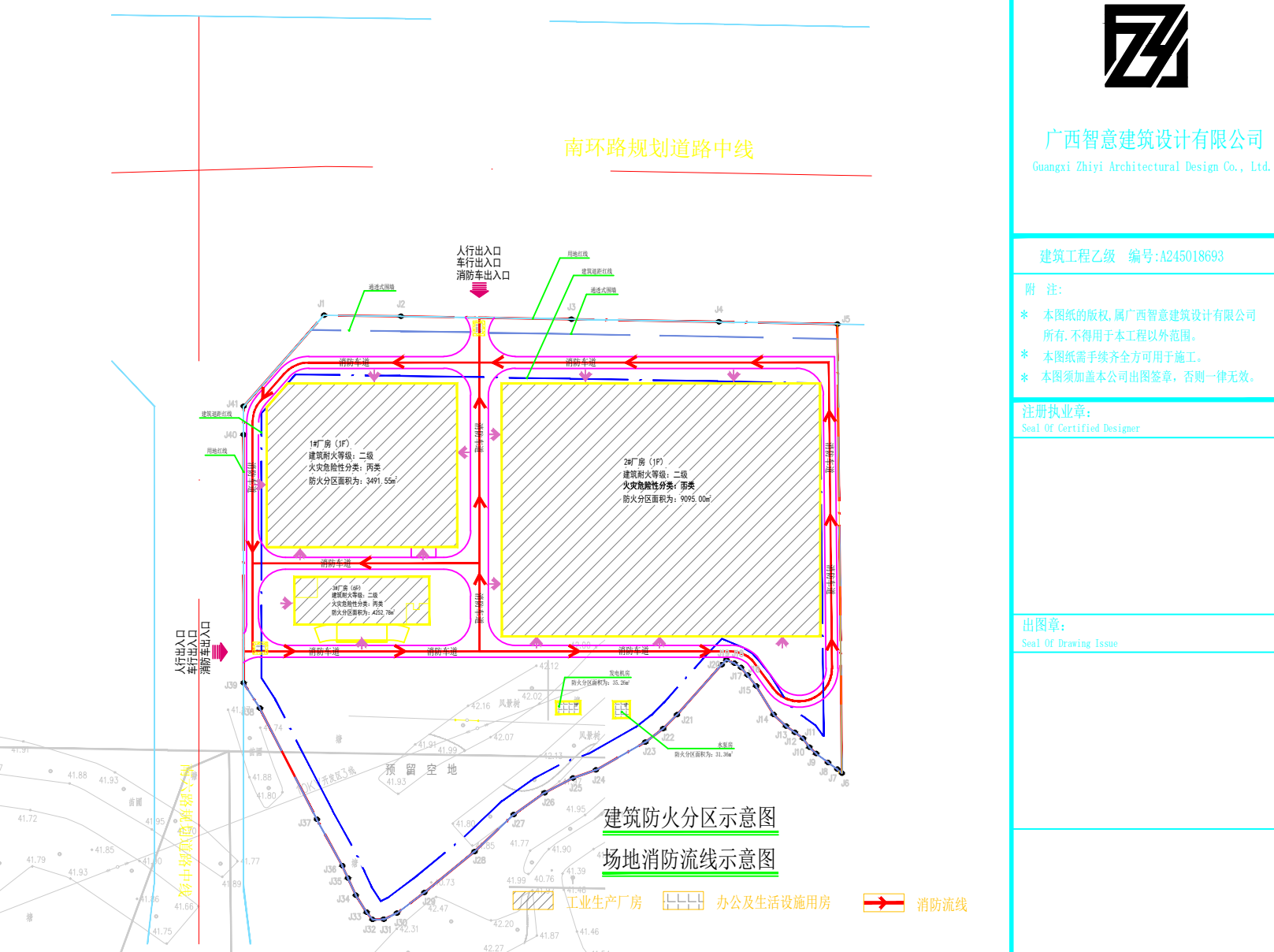
项目内容	数值	单位	规划条件	备注
规划总用地面积	30910.54	m²	46.3669	
总建筑面积	17110.67	m²	≥40%	
计容总建筑面积	29593.54	m²	≥0.9	
不计容总建筑面积	103.68	m²		
建筑占地面积	13458.83	m²		
建筑系数	43.54	%	≥0.9	
容积率	0.96		≥0.9	
绿地率	10.23	%		
机动车停车位	53	个		
其中: 无障碍停车位	2	个		
充电桩停车位	11	个		
普通停车位	40	个		
非机动车停车位	438	个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66.62	m²	≤7%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总用地比例	0.22	%	≤7%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占地面积	66.62	m²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地总建筑面积比例	0.39	%	≤15%	



**建筑单体一览表**

名称	占地面积(m²)	建筑面积(m²)	计容建筑(m²)	不计容建筑(m²)	层数	消防高度(m)	火灾危险性类别	耐火等级	结构类型
1#厂房	3491.55	3491.55	6983.10	0.00	1	17.706	丙类	二级	钢结构
2#厂房	9095.00	9095.00	18190.00	0.00	1	18.157	丙类	二级	钢结构
3#厂房	805.66	4457.50	4353.82	103.68	6	22.950	丙类	二级	框架结构
发电机房	35.26	35.26	35.26	0.00	1	4.35		二级	框架结构
水泵房	31.36	31.36	31.36	0.00	1	4.15		二级	框架结构
合计:	13458.83	17110.67	29593.54	103.68					

注: 厂房檐口高度超过8米, 计容积率及相关指标按两层建筑面积计算。



**图例**

- 工业生产厂房
- 办公及生活服务用房
- 消防流线



**建设单位**  
广西街之美装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称**  
Prof. Name

**饰面板生产建设项目**

**子项名称**  
Sub-Item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规划总平面图**

**签署**  
Signatures

项目负责人	李冰	李冰
专业负责人	李冰	李冰
审核	杨朝旭	杨朝旭
审核	李冰	李冰
校核	杨海	杨海
设计	朱展现	朱展现

**工程号**  
Engineering No.

**设计阶段**  
Design Stage

**专业**  
Profession

**版次**  
Edition

**方案**  
Scheme

**比例**  
Scale

**图号**  
Drawing No.

**出图日期**  
Issue Date

JZJ-01  
1:500  
2024.09